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與輔導(含系所導師業務承辦人員)實體暨線上工作研討會  
建言暨業務單位說明綜整表 111.11.21

項次	建言類別	提問人/建議改善內容	各單位回覆內容
Q1	學生關懷與輔導相關	<p>電機工程學系/張老師：</p> <p>一、如果學生告知自己有憂鬱症就醫中，但是與心理師晤談後情況更糟，家長和學生本人要求不要跟心輔組通報，請問這個樣還需要主動通報校安中心嗎？擅自通報，在法律上已經侵犯學生個人隱私權。(學生並非自殺個案)</p> <p>二、學生到成大醫院就醫，校方是否有權利未經學生和監護人允許，擅自調閱學生就醫隱私，成大醫院醫師就自行公佈學生病情？</p> <p>三、學生到心輔組尋求輔導資源時，心輔組可以直接對學生進行錄音，而且不經學生同意就將錄音內容轉移至第三方？違反個資法和專業倫理。</p>	<p><b>【心理健康與諮商輔導組】</b></p> <p>一、心輔組目前聘有 14 位專任輔導人員(13 位心理師與 1 位社工師)以及 21 位兼任輔導人員(包括 11 位社區心理師與社工師、附設醫院支援兼任服務的 3 位社工師與 7 位心理師)。不確定學生與心理師晤談時遇到甚麼狀況？老師可以先試著了解學生晤談時的狀況，也可以試著聯繫心理師，較能清楚問題出在哪裡。若覺得該位心理師不適合，可以鼓勵學生在晤談中提出來，或直接向心輔組提出更換心理師，心輔組會依學生狀況重新安排適合的輔導人員。若學生不想在校內接受諮商服務，也可鼓勵學生利用校外資源接受諮商，這部分不需要通報心輔組，但如果希望心輔組協助相關資源連結，心理師仍會需要知悉學生狀況。另校安通報的部分，若學生有自傷、傷人的風險，或是涉及相關法定通報事項(家暴、性平、霸凌…等)，是需要進行通報的，其主要目的是希望啟動校內外資源連結協助學生，且相關知悉人員仍有個資保密的義務。學生與家長的擔心可以理解，可試著向他們說明。故即使非自殺個案，若評估有需要啟動校內相關資源，在學生同意的狀況下仍可進行通報，讓校內其他資源可以一起協助。</p> <p>二、就醫隱私與病歷調閱為成大醫院權責，遵守相關法律規定，學校無法直接調閱病歷等相關資料。</p> <p>三、學生到心輔組尋求協助，除非必要，不會進行錄音，若有需要進行錄音，也都是學生知悉的狀況下進行，若有需要讓其他第三者知道，會先徵求學生同意。不確定老師所提的狀況是有學生遇到類似的狀況嗎？若有需要，老師可以直接跟心輔組聯繫，幫助我們更清楚知道發生甚麼事，以提供相關協助。</p>

項次	建言類別	提問人/建議改善內容	各單位回覆內容
Q2	學生關懷與輔導相關	未具名老師：如果學生曾受性騷擾，但過了4~5年後又碰到那位曾經騷擾她的人，情緒又重新受到影響，但學生不想讓其他人知道與協助，且也不希望老師通報，請問老師應該通報嗎?或者有建議處理方式。	<p><b>【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b></p> <p>性平事件處理皆以保護當事人個資為原則，依性平法第21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者，應向學校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故教師依規定必須進行通報，違反者將有罰則。然通報內容無需揭露學生姓名及個資，倘若學生無需進一步的協助或亦無依性平法提出申請調查程序之意願，性平會當予以尊重。若導師了解學生有需心理諮詢，則請學生可以尋求心理師之協助。</p>
Q3	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	會計學系/王老師：校園內以及周圍如大學路與勝利路口，同學們很多騎腳踏車在人行道上，不禮讓行人的行為，甚至搶道，不知道這應該由學校或交通警察負責？法規上自行車是不視為行人的。	<p><b>【總務處】</b></p> <p>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3條第三款規定：人行道指為專供行人通行之騎樓、走廊，及劃設供行人行走之地面道路，與人行天橋及人行地下道。爰此，除有劃設自行車專用車道外，腳踏車不得於人行道上騎乘，警察機關接獲民眾通報或檢舉，將會依違規事實作適當違規處置。</p> <p><b>【學生事務處軍訓室】</b></p> <p>為提醒同學遵守交通法規，本室均持續加強宣導個人騎乘車輛行駛動線應遵守相關法規，並需注意行人用路安全，已分於9月1日、9月23日、10月21日持續宣導「車輛嚴禁行駛於人行道」，另於11月22日宣導行人應「注意四周來車—做好危險預判，避開危險」，上述均運用本校郵件系統以「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單張寄發全校教職員生知悉。</p>
Q4	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	<p>測量與空間資訊學系/蔡老師：</p> <p>一、這學期的上課期間，本系的四間上課教室緊鄰本校的大新園工程施工範圍，導致施工噪音和沙土飛揚以及交通管制均行嚴重影響上課，期間也有幾天被迫從實體教室上課改採線上授課，影響師生的健康與教育教學品質。誠懇建議學校以努力將這類會影響上課的工程施工盡量安排在寒暑假期間或非上課時段，謝謝。</p>	<p><b>【總務處卓覆一~三點】</b></p> <p>一、本校工程大部分屬於建築新建或整建整修工程，此類工期較長，常無法集中寒暑假期間施作。會要求施工廠商若進行施工聲音大之工程項目，盡量安排在週六日非上課時間施作，並做好工區砂土防護及工程機具避免交通尖峰時間進出，努力將不便降到最低，避免影響教學品質。</p> <p>二、本校因電力設備老舊，目前已持續進行</p>

項次	建言類別	提問人/建議改善內容	各單位回覆內容
		<p>二、無預警停電導致許多同學和教職員的電腦檔案及程式計算資料遺失，也造成設備損壞，誠懇建議學校以努力謀求可行方法，來避免再度發生無預警停電。</p> <p>三、近年來，常看到廠商施工師傅粗暴施工做法，例如：無預警擅自剪斷電線，導致部分師生的工作電腦突然斷線和網絡斷線；從白天連續施工，自己晚上才完工，卻將老師的研究室環境變成既髒亂又凌亂的情況，到處布滿施工灰塵，桌椅上有腳印痕跡，師傅離開的時候未關閉老師研究室的門窗，前述的新世代施工師傅粗暴施工做法，導致老師必須花時間清理打掃環境，也打斷老師的工作，電腦編輯計算的檔案資料和網絡下載資料被迫中斷，一切程序必須重新再做一遍。相較於上一代施工師傅的細心、有禮貌、施工品質優，事先會通知相關線路的使用人，相差甚遠。建議學校宜再適當的時機提醒和叮嚀廠商，注意前述案例，避免再粗暴施工。</p> <p>四、本校有一些相關的行政單位（例如：系辦公室）職員上午 9 點才開始上班，以至於有其他教職員生和訪客於第一節上課的期間，無法找到這些行政單位職員洽公，例如：需要立即緊急處理設備故障問題、借用鑰匙打開上課教室大門、借用雷射 pointer 和電池等相關教學使用物品等。</p> <p>建議學校宜協調各行政單位，共同謀求解決方法。</p>	<p>相關老舊電力設備改善，以期降低無預警停電之機率。</p> <p>三、請施工廠商要求施工人員注意施工後現場清潔及施工步驟，避免影響使用單位困擾。但因施工人員素質參差不齊，若有遇到需改善之地方，請反映給負責單位要求廠商改善。</p> <p><b>【測量與空間資訊學系卓覆第四點】</b> 為避免所述事項發生，如有特殊需求者可至系辦商討合宜方案。</p>
Q5	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	<p><b>職能治療學系/陳小姐：</b></p> <p>一、同學反應到外系上課會被門禁擋在外面，希望校方統一處理，若到外系上課能開放進出。</p> <p>二、同學反應部分系館網路太差，連不上 moodle，希望校方改進校園網絡。</p>	<p><b>【教務處卓覆第一點】</b> 經查各系館門禁作法不同，有些系館於下午 5:30 前開放本校教職員刷卡進出，有些於系館門口安排人員檢查證件開放進出。敬請教師、學生如需至其他系館上課，請先洽詢系館人員開放進入權限。課程查詢及選課系統點選課程教室資訊，提供系館教室管理人員分機，敬請多加利用先行聯繫。</p> <p><b>【計網中心卓覆第二點】</b></p>

項次	建言類別	提問人/建議改善內容	各單位回覆內容
			<p>本校提供各系所單位皆至少 1Gpbs 以上連線速度予教學研究使用，並檢視目前本中心連接至各系所單位入口設備線路穩定，此次事件應為系所內部網路問題所導致，因系所內部網路由單位自行管理維護，建議於部份系館上課有連線問題時，可直接與系所網路管理人員反應(通常可至系辦詢問)，來立即快速排除相關問題。</p>